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LEGANCE OP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7)

### 自願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閣下有關公關顧問公司新穎有限公司（「新穎」）提出的聲稱申索及討債人騷擾董事事件的最新情況。

新穎最近向本公司提出金額為576,000港元的聲稱申索（「聲稱申索」）。據新穎稱，前任董事黃創輝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簽署聘任書。董事會謹此澄清，所有董事均不知悉任何此類協議，且黃創輝先生從未告知董事會與新穎有限公司訂立聘任書一事。此外，本公司亦從未確認過所謂委聘詳述的新穎提供的任何服務。

於聲稱申索發生後，一些據信是討債人的人士接觸、騷擾及威脅董事及董事的鄰居，包括郵遞陰司紙及一支香。由於該等人士並無明確表明自己的身份或聲明彼等所代表的實體，儘管彼等向董事發出與聲稱申索有關的賬單並要求董事聯絡新穎，本公司謹此聲明，並無明確證據可證實該等人士、聲稱申索及新穎之間存在任何關連。值得注意的是，除聲稱申索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其他存疑的應付款項。

本公司目前正在調查聲稱申索、相關協議及討債人代表的合法性。董事會嚴肅對待此事，並致力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對針對董事、僱員或其家屬的任何形式騷擾及威脅均採取零容忍態度。此類行為完全不可接受，本公司已向警方報案，以解決這一問題。

於本公告日期，據董事會所知，聲稱申索不會對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營運造成任何影響。

承董事會命  
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鍾育麟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鍾育麟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偉先生。